

新聞稿 – 即時發布

## 大新銀行首次發布「投資者信心指數」

*指數錄得 68 反映香港投資者整體樂觀 越高資產值人士越有信心  
對後市有信心的受訪者預期未來 12 個月投資平均回報達 7.9%*

(香港, 2025 年 11 月 12 日)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 (「大新銀行」) 今日發布首個「投資者信心指數」, 此研究旨在評估香港投資者對後市的信心, 並深入了解投資者行為。指數首度揭盅錄得 68<sup>1</sup>, 顯示受訪者對後市有信心, 富裕及高資產值投資者的信心尤為突出, 分別錄得 70 及 77。對未來 12 個月投資市況有信心的受訪者, 其預期回報率平均達 7.9%。

大新銀行希望能掌握不斷演變的理財需求, 為不同客戶群提供合適的理財產品與服務, 於 2025 年 9 月委託獨立研究機構毅群市場研究顧問公司進行量化調查, 訪問了 619 名香港居民, 按流動資產金額分類 (房地產除外), 涵蓋三類投資者: 大眾 (10 萬至 100 萬元港元以下)、富裕 (100 萬至 800 萬元港元) 及高資產值投資者 (800 萬元港元以上)。是次調查研究範圍廣泛, 也探討了這三類投資者如何管理橫跨眾多資產類別 (包括股票、債券、基金、外幣、商品及虛擬資產) 的投資組合, 提供獨特的見解。

高達 89% 的受訪者計劃在未來 12 個月內增加 (34%) 或維持現有 (55%) 投資資金。高資產值投資者的增持意願最為顯著 (39%), 而富裕投資者和大眾投資者則分別為 36% 和 31%。此外, 在不同資產類別中, 投資者對從股票 (58%) 和債券 (52%) 中獲利的信心特別強。

科技板塊繼續是最受投資者歡迎的主題, 有 52% 的受訪者表示未來 12 個月會關注相關投資機會, 較過去 12 個月顯著上升 11 個百分點。

調查亦顯示, 逾半數投資者至少每週都會檢視投資組合的表現, 而大多數投資者至少每月進行一次交易。許多投資者主要以自行分析公開資訊來作出投資決定, 而富裕及高資產值投資者則更傾向於依賴客戶經理的專業建議。此外, 投資者亦指出市場波動、難以跨資產類別整合評估投資表現、缺乏足夠資訊去評估整體表現及缺乏充足時間管理投資等因素, 為管理投資組合的主要挑戰, 突顯投資者對適時且相關的資訊與可信賴的投資建議具有需求。

大新銀行執行董事兼集團財富管理處主管陳維堅先生表示:「大新銀行深明信心是建基於清晰的掌握。根據投資者對後市的期望、投資行為及預期回報, 我們會致力提供為客戶量身定制全面的財富管理方案, 協助客戶實現理財目標。今年初, 我們已向所有客戶提供主權債券投資產品, 向他們提供更廣泛相對穩健的投資選項。此外, 因投資者對股票市場前景的樂觀取態, 我們將會提升現有的美國證券買賣服務, 為客戶提供 24 小時\* 美股交易服務及極具競爭力的經紀佣金。展望未來, 我們將積極研究引入虛擬資產交易所買賣基金 (ETF) 交易, 涵蓋此甚受歡迎的資產類別。」

報告中採用了擴散指數 (Diffusion Index) 作為衡量指標, 擴散指數是根據所有回答的平均分數計算而得。指數的範圍為 0 至 100, 指數值 50 為中間點, 指數高於 50 表示擴張 / 有信心, 指數低於 50 則表示收縮 / 缺乏信心。

陳維堅先生續指：「我們的 VIP 銀行服務專注為富裕及高資產值客戶提供所需的工具及資訊，以助客戶作出適切的投資決策，並協助他們監察投資組合表現。針對投資者在市場波動時面對的資訊不足及時間有限等挑戰，我們整合專業的市場分析，並善用大數據及人工智能向客戶提供及時和相關的投資觀點和市況更新。」

大新銀行推出「投資者信心指數」，進一步強化我們 VIP 銀行服務的策略性業務理念——結合高科技、高關顧的理財方案，支援客戶實踐財富與投資目標。VIP 銀行服務更透過多元及全面投資選項及保險規劃，助力客戶開啟前景清晰、具目標及充滿信心的財富旅程。

###



**圖片說明：**大新銀行首次發布「投資者信心指數」，評估香港投資者對後市的信心，並就其投資行為提供策略性見解。

#### \* 24 小時美股交易服務之重要提示：

儘管新增了美股延長交易時段，惟因日終系統結算是每天由香港時間上午 8：00（美國夏令時期間） / 9：00（美國冬令時期間）起開始，請注意此時間開始，直至日終系統結算完畢為止，或任何不時由本行通知的系統維修期間（「日終系統結算 / 系統維修期間」），本行的美股交易渠道將不會提供服務。任何於日終系統結算 / 系統維修期間客戶提交的新交易指示將會被拒絕。本行有權在不給予通知的情況下，於處理客戶交易指示時，隨時更改或暫停部分或全部美股延長時段內之交易。

#### 風險披露：

##### 投資服務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業績並非未來表現的指標。客戶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參閱所有有關投資產品之銷售文件，以取得包括風險因素在內的詳細資料。客戶如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意見。

除非情況另有所指，否則本文件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提出進行任何投資交易的招攬、邀請或建議，亦不構成

對未來任何投資產品價格變動的任何預測。

本文件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或香港任何監管機構審閱。

### **保險服務**

投保前，請閱讀明白產品銷售文件，包括所載之產品及信貸風險。大新銀行有限公司（「本行」）分銷的人壽保險及一般保險產品分別由香港永明金融有限公司（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責任公司）（「永明金融」）及大新保險有限公司（「大新保險」）承保。本行為永明金融及大新保險之授權持牌保險代理機構及為其分銷保險產品。

### **重要提示：**

以上市場調查內容只提供一般參考性資訊，並沒有考慮投資者的個別需要及狀況。本行不能擔保本資訊之任何資料、推測或意見或任何此等推測或意見之基礎的公正性、準確性、完整性或精確性，亦在沒有欺詐、疏忽及故意失責的情況下不會承擔任何法律責任。本資訊表達的預測及意見只作為一般的市場調查資訊，並非獨立研究報告及不構成投資意見或保證回報。本行有權修改本資訊的內容資料而毋須另作通知。投資者不應依靠本資訊之內容作出任何投資決定。任何人因使用或依賴本資訊所提供的資料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本行概不負責。投資涉及風險。投資者須注意證券及投資產品價格可升可跌，甚至會變成毫無價值，過往的表現不一定可預示日後的表現。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相關產品之銷售文件及條款細則(包括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之全文)。除非情況另有所指，否則本資訊並不構成對任何人士提出申購任何產品或服務的招攬、邀請或建議，亦不構成對未來任何產品或服務價格變動的任何預測。如有需要，投資者請尋求獨立專業意見。

對於本行與客戶之間因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而產生的合資格爭議（定義見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的金融糾紛調解的中心職權範圍），本行須與客戶進行金融糾紛調解計劃程序。

本文提及的服務 / 產品並不是以歐盟的人士為目標。

### **有關大新銀行**

大新銀行有限公司（「大新銀行」）為香港上市公司大新銀行集團有限公司（HKG:2356）旗下全資附屬銀行。大新銀行植根香港逾 75 年，一直憑著「以人為本」的精神為客戶提供優質銀行產品及服務，並不斷推動「同步 更進步」的品牌理念，與香港、大灣區至更廣泛地區的客戶共同成長。憑藉多年的銀行業務經驗及穩固基礎，大新銀行業務範疇覆蓋零售銀行、私人銀行以至商業及企業銀行等專業服務。近年大新銀行更積極投資於銀行產品及服務數碼化，與香港智慧銀行發展和推動金融普及的趨勢同步前進。

除上述香港銀行業務外，大新銀行亦全資擁有大新銀行（中國）有限公司、澳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和安基財務有限公司（OK Finance），並為重慶銀行策略性股東，持股量約 13%。大新銀行及其附屬公司於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共有 63 個業務網點。